

证券代码：874236

证券简称：华晟智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俊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等若干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的议案。

前述议案审议后至今，考虑到公司资金需求、融资规划等发生调整，经公司审慎研究，拟调整募集资金金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2025-090）。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娟、刘欣、张建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现行<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相关规定，对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内容进行补充完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公司章程（（2025 年 10 月修订））》（2025-09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娟、刘欣、张建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

该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

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目的，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可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会批准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毕后，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注册资本等内容作出相应调整和修改，并依法在监管机构和工商登记部门办理核准、登记或备案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2025-09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娟、刘欣、张建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实施的相关制度。

相关制度于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在前

述制度生效前，如相关条款与日后颁布或修改的法律、法规存在抵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可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会批准的人士，对相关制度的抵触部分做出修订和完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 （1）《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094）
- （2）《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095）
- （3）《会计师选聘制度》（2025-096）
- （4）《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097）
- （5）《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098）
- （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099）
- （7）《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100）
- （8）《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2025-101）
- （9）《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2025-102）
- （10）《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103）
- （11）《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104）
- （1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105）
- （13）《利润分配管理制度》（2025-106）
- （14）《承诺管理制度》（2025-107）
- （1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5-108）
- （16）《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5-109）
- （17）《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5-110）
- （18）《总经理工作细则》（2025-111）
- （19）《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2025-112）
- （20）《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究制度》（2025-113）
- （21）《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5-114）
- （2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5-115）
- （2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116）
- （24）《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117）
- （25）《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118）

- (26)《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119)
- (27)《内部审计制度》(2025-120)
- (28)《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5-121)
- (29)《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2025-122)
- (30)《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2025-123)
- (31)《舆情管理制度》(2025-124)
- (32)《子公司管理制度》(2025-125)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娟、刘欣、张建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进行确认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认为该等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并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较大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2025-126)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王俊石、高星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娟、刘欣、张建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议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议案进行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现行<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进行确认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青岛华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